

詩人廖書蘭眼中 旗袍變奏 見證社會滄桑

日前，由民政事務局贊助、全港青年學藝比賽大會舉辦的雅敘，邀請本港詩人廖書蘭博士介紹旗袍作為中國人傳統的服裝所具有的內涵、歷史淵源以及現代價值。廖書蘭於講演中表示，旗袍乃是中國傳統文化的象徵之一，其歷久不衰的生命力也體現了中華文化的特質，是不同文明共融的典範和表達。而在兩岸三地，旗袍也經歷了不同的歷史階段，具有不同的特點和風格。

文、攝：香港文匯報記者 徐全

講演者廖書蘭博士向在場人士介紹了自己與旗袍的淵源。她回憶說，自己小時候，有一次受了委屈，嚎啕大哭地跑到自己母親的身邊，哭了好長一段時間之後才發現，自己的淚水弄濕了母親身上那件非常珍貴的旗袍。而母親當時的反應則是從自己的旗袍上取下了胸針，扣在廖博士的衣服上。從此，開啟了她與旗袍的情緣。

顧名思義，旗袍，便是旗人的服裝。不過廖書蘭博士表示，在清代的文獻之中，是沒有「旗袍」這個講法的。這個詞的出現，其實是在辛亥革命之後，代表的乃是滿族文化與漢文化之間的交融。而自小在台灣長大的廖書蘭回憶到，1949年大量的外省人遷居到台灣。旗袍作為一種服裝的潮流也開始在台灣的社會中漸漸興起。她自己周圍很多阿姨、長輩都喜歡身穿旗袍。據了解，台灣興起旗袍要比香港晚三十年左右，這與台灣之前遭到日本的殖民統治有很大關聯。而香港較為接近中國內地，所以旗袍在內地的流行，也會帶動其在香港的流行。

歷史分期的三階段

所有流傳下來的傳統，必定會有新的元素，旗袍也不例外。廖書蘭介紹說，1929年，當時的國民政府將旗袍定了為國服，其風格具有濃厚的端莊之感。這與清代的旗袍風格形成了比較不同的對比。而這種端莊感的表現，也自然影響到香港。直到今日，香港不少女性高官也仍舊喜歡在重要的場合穿着旗袍。

作為滿洲入關的產物，旗袍在中國服裝歷史上，也大致分為三個階段。廖書蘭表示，旗袍的第一階段乃是在1644年清軍入關之前。那時的旗裝乃是滿洲人的服裝，不分男女老少都身穿旗裝，且那時的旗裝為了應對打獵、騎馬等生活方式，其風格也和後人見到的旗袍有很大分別。可以說，這一階段的旗裝，是滿族人的民族服飾。

旗袍的第二階段乃是在清軍入關之後，直至1919年的五四運動。這一階段的旗袍風

旗袍的故事



■嘉賓合影。

■廖書蘭博士介紹旗袍的演變史。

格，出現了比較大的變化，開始變得闊身，衣服上也開始有各種不同風格的花飾，有的還會有刺繡圖案。廖書蘭認為，這說明此時滿族人的生活已經變得逐漸優

越，和關外時期的生活狀態已經有了很大的分別。此外，這一時期的旗袍也能夠體現王朝政治的等級秩序。例如，李鴻章的原配夫人所穿的服裝，便有專門的圖案，顯示其夫君在朝中的官階大小。

辛亥革命之後，尤其是五四運動之後，滿漢的服裝開始出現了風格的同一化。民國初年的女子普遍身穿旗袍，而且有了中西合璧的樣式。五四時期，女性爭取男女平等，旗袍的一種演變風格便成了知識分子的文明新裝。廖書蘭還表示，旗袍也有地理區域的分別。在中國的北方地區，旗袍是難以表現到身材的；但是流行到上海之後，受到西方文化的影響，旗袍從腰圍等方面被加以改造，凸顯女性的身材之美。廖書蘭認為，上世紀二三十年代的大上海，女孩子通常身穿旗袍，手中拿着一個小手袋，同時還有一件外套，堪稱是彼時非常流行的服飾。張愛玲、宋氏三姐妹，都喜愛穿旗袍。

在香港的盛衰期

作為東西方文化交匯的城市，香港也是一個流行旗袍的地方。廖書蘭說，與中國內地和台灣不同，直至今日，香港仍然將旗袍稱之為長衫。這是非常傳統的稱謂，也是香港本土文化特徵的體現。

在上世紀二三四十年代的歲月

中，香港便已經流行旗袍。廖書蘭說，當時香港的廣告牌上的女子，也是以身穿旗袍的形象出現。人們出街、郊遊、參加社會交際，都會穿着旗袍。到了上世紀六十年代，香港的公務員在上班時間中，也是身穿旗袍；航空公司的空乘人員也是以旗袍作為工作服。由此可見，香港曾經非常盛行旗袍。

不過，正如廖書蘭所講，自上世紀七十年代開始，旗袍在香港又慢慢邊緣化。但是，時勢是有變化的。她表示，一部《花樣年華》令旗袍又重新受到女性的青睞，很多人甚至親自從各地前往上海請人製作旗袍。可以說，旗袍見證的是社會的滄桑。



■沈殿霞的旗袍。資料圖片

■縫紉課程宣傳單張中的旗袍。資料圖片



■滿清旗袍

資料圖片



林旭輝率學子 體驗藝術生活

香港文匯報訊 大埔區中學校長會聯同藝術家林旭輝創辦的靈美創意培育基金發動了全港第一個聯校社群藝術活動「My Dream House, Our Dream Community」，攜手開拓學生視野，透過藝術

創作的方式讓學生將心中的夢想家園及夢想社區呈現。大埔作為此藝術活動啟動的第一個社區，得到大埔中學校長會贊助及鼎力支持，聯繫了超過11間中小學及約100名學生參與，於上月14至16日於中華基督教會馮梁結紀念中學圓滿舉辦了第一場活動，亦為整個藝術教育項目拉開了序幕。

當日的活動以工作坊、集體創作及展覽等形式進行，讓學生透過廢物材料作為創作素材，在藝術家及教育家的帶領下親身體驗創作的樂趣，體會藝術即生活，生活即藝術，並從創作過程中將內心的夢想呈現及思考夢想與實踐、個人與社區等關係，從而培養正面價值觀及生活態度。活動還激發了學生的美感及觸覺、溝通能力和協作能力。「My Dream House, Our Dream Community」的項目將陸續於大埔區及全港十八區學校舉辦。



■「My dream House, Our Dream Community」聯校社群藝術與藝術教育活動正式啟動。

《Too Sweet to Forget》 品人生甜味

人生五味中，甜是最易令人回味的味道。越嚼越苦，就越懂得發掘生活中那份甜。插畫師何翠瑩、劇肥、鄭琪琪、鍾穎兒、馮巧玉及津匠工作室一同參與本月於灣仔舉行的畫展《Too Sweet to Forget》，與大眾分享埋藏於她們心中的糖果，重拾那份昔日的甜蜜。今次畫展有一個有趣的地方，就是每位參展插畫師都在其中一張作品中隱藏一個果醬瓶子，以盛載他們最珍貴的回憶。觀眾可齊齊參與這個尋寶小遊戲，從而找出插畫師的小秘密。也許，通過這個過程，大眾也能喚起藏在深處的那份甜。同時，畫展又邀得5位插畫界達人為展覽寫序和藝評，包括：Sindy Lau、Johnson John Dog、草日、芝麻羔及林皮。



■六位插畫師一同參與畫展《Too Sweet to Forget》。

文：Kat

《Too Sweet to Forget》畫展

展期：2016年5月7至30日（逢星期六、日）

開放時間：下午1時至7時

地點：Part-of Gallery（香港灣仔適安街16號地下）

周日玩轉香港仔

「非常香港」將於5月15日呈獻「非常香港仔」，於香港仔海濱公園逾8,000呎戶外公共空間舉行，場內設五大區域：藝術、音樂、互動遊戲、教育娛樂、時尚生活，是次活動有30個不同單位參與，「非常香港仔」五大區域各有特色，集合了許多平時難得一見及好玩有趣的活動，其中於藝術區就有8位中外藝術家，以香港仔為主題及運用在地素材創作的作品，如來自水上人家庭的Heyfruit以香港仔的海水製成冰塊藝術品、Mircov Studio以漁網創作「野生捕獲」藝術裝置、Cecilia Ho製作魚形工作枱和書籤等。「非常香港」盼市民可透過參與特色活動進行社區體驗，感受這個社區多年來如何建立，並共同思考香港仔的未來路向。



■一年一度的「非常香港仔」即將舉行。

文：Kat

「非常香港仔」活動詳情

日期：2016年5月15日(星期日)

時間：中午12時正至下午6時正

地點：香港仔海濱公園

費用：免費入場

樹才與小孩「玩詩」滲童趣

綜合報導「愛是什麼？」詩人樹才給上他兒童詩歌課的孩子們出了這個題目。「愛是媽媽半夜起來給我打蚊子，蚊子沒打着，媽媽也沒睡着。」內蒙古赤峰一個7歲的孩子寫道。7歲的深圳孩子這樣寫：「愛好像是輕輕的，飛在空中，像種子一樣，一旦落到一個人的心裡，它就會長出一朵愛的小花。」一位5歲的北京孩子還不會寫字，就用嘴「說」出了一首詩：「愛是肚子餓了的時候，聞到的香味，愛很暖和，讓人興奮，愛是冬天把麵包丟到院子裡給小鳥吃。」

4月初，由國際詩歌藝術平台「為你讀詩」在北京舉辦的「詩意生活節」人文藝術講座上，樹才以《每一個孩子都是詩人》為題，分享了一群5至10歲的孩子學習寫詩的經歷，引發不少人的共鳴。孩子為什麼要寫詩？他們真的會寫詩嗎？「他們在陌生新鮮的練習中學會造句，學會表達內心，與世界建立了一種信任關係。」樹才告訴記者，包括對人的信任，對一棵樹的信任，對一場春天的信任，對一條黑乎乎的路的

信任——而這種信任，建立了充滿愛、詩性的關係，對孩子的成長有積極意義。

從去年春天開始，大概有一百個孩子，開始接受詩意的熏陶。他們有的還是幼兒園的孩子，最大也不過是小學生。詩人、翻譯家樹才，通過網絡視頻授課，為他們播下滿溢詩心的種子，希冀孩子們在成長中呵護詩心。「漢字，對孩子們來說，首先不是意義的載體，而是會發出聲音、能聞到氣味、讓人心喜悅的符號。」樹才認為，這些符號有生成意義的魔力，但孩子們可以不懂這些。「對他們來說，這些符號就是玩耍的小圓玻璃珠子吧，碰撞到一起，不光會發出聲音，而且有擊中的狂喜。」正因此，他開始致力於推動兒童讀詩寫詩。「在童年這個生命成長的關鍵時期，一個孩子如果能嘗試表達自己的感覺、自己的夢想、自己的心靈，將終生受益。」過去一年，樹才通過39節課，跟熱愛詩歌的孩子們一起天馬行空地玩耍，無拘束地交流。「孩子們其實是我的老師，幸虧他們，我辨認出了身體裡仍然淘氣天真的那個孩

子。」他發現，自己的身體裡好像住着孩子的靈魂。

他和孩子們在一起「玩詩」。「詩是『高』的，但並非『高不可攀』，為什麼我們不伸出手去觸摸這片天空呢？」他的教法不側重於欣賞，而是鼓勵孩子們把感覺變成「詩」，「通過寫，學會詩」。儘管只是仍不成熟的新詩，但在樹才看來，寫詩的時候，他們體會到的是一種遊戲似的東西，「以詩的方式去接觸一個個漢字，說出自己看見的和想像的東西。」

通過嘗試寫詩，孩子們慢慢明白：自由地表達自己的心靈，既是生命的權利，也是生命的需要。「他們體會到一種表達的快樂，這是前所未有的。」樹才說。在中國，越來越多孩子喜歡寫詩。最近，幾位小學生寫的詩在網上熱爆。杭州一位小學二年級男生的



■詩人樹才 資料圖片

詩中寫道：「啊！我的媽媽美如鮮花。噢！我的爸爸醜如泥巴。噢！為何媽媽愛爸爸。哎！因為鮮花不能沒泥巴。」這些充滿童趣的語言，引發大人世界的討論，大多數網友以純淨的目光欣賞童詩的美好，鮮有人用成人視角加以審視、要求。童言無忌，「在孩子那兒，童心是天成的。孩子看世界的每一眼都是新奇的，孩子想事物的每一念都是無染的。」樹才說。

「當孩子用清澈的目光打量周圍的世界，搜尋媽媽爸爸的身影，捕捉燈盞一閃一滅的神秘，這目光裡充滿了好奇、急切和新鮮。它表達的是什麼？是詩。」樹才說。孔子當年編《詩經》時寫道：「詩三百，一言以蔽之，曰：思無邪。」樹才認為，這說出了寫詩的秘密。思，感受天地萬物時的直觀感覺和記憶領悟；無邪，天真、純真之意，而這就是童心。